

# 狀元盃

2023全港兒童朗誦比賽(第十三屆)

## 現場比賽詳情

| 比賽章程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比賽名稱              | 狀元盃全港兒童普通話/粵語朗誦比賽   |
| 比賽組別              | 幼稚園 K1 組 幼稚園 K2 組 幼稚園 K3 組<br>初小組 (P1-P2) 中小組 (P3-P4) 高小組 (P5-P6)   |
| 比賽語言              | 普通話 英語 粵語   |
| 比賽項目              | 散文 古詩 繞口令 其他  |
| 比賽誦材              | 參賽者選擇自選誦材 (如在截止報名後更改比賽內容, 需另加\$100 手續費)   |
| 比賽模式<br>及<br>報名費用 | 1)現場比賽: 幼稚園組(每項 \$400)、小學組(每項\$420)<br>2)短片形式: 每項 \$320<br><br>** 同時報名參加 2 項可減\$40; 3 項可減\$120 **   |
| 所需文件              | 現場比賽當天必須帶備學生手冊或學生證副本  |
| 確認報名              | 1)現場比賽:<br>大會於收到報名表後, 以Whatsapp 確認參賽資格<br>最遲於比賽前四天會以Whatsapp 通知比賽的詳情<br>如以上日期內, 仍未收到通知, 請儘快與大會聯絡<br><br>2)短片形式比賽:<br>大會於收到報名表後, 以Whatsapp 確認參賽資格<br><br>* 我們會以Whatsapp公佈出場安排, 請家長 <u>必須</u> 加本會電話6436 7167為聯絡人, 如因未加聯絡人而收不到出場安排, 本會概不負責 * |

### 場地規則 (現場比賽)

- ◆ 因場地限制, 每名參賽者可一位家長陪同進場
- ◆ 比賽場內必須保持安靜, 並應關掉手提電話及其他電子產品之響鬧功能, 違者將被請離場或取消參賽資格
- ◆ 為保持清潔, 場內不得飲食
- ◆ 任何人士均應小心看管個人財物, 任何損失大會恕不負責
- ◆ 家長可於場內指定範圍內拍攝, 惟不得使用閃光燈, 以免影響參賽者
- ◆ 大會有權拒絕讓身體不適人士進場, 以保障其他在場人士
- ◆ 大會有權於場內拍攝及錄影, 並作為日後宣傳之用

## 比賽規則 (現場比賽)

- ◆ 朗誦前，可先讀出誦材題目及作者姓名（如有）
- ◆ 參賽者比賽時不得使用輔助器材，包括擴音器、道具、佈景等
- ◆ 所有誦材必須背誦，否則將影響分數
- ◆ 參賽者於各比賽項目只有一次出場機會，並須於司儀宣讀其名字後，一分鐘內開始朗誦，否則作棄權論
- ◆ 比賽進行時，在場人士（包括家長及老師）不得向參賽者作出任何形式的指示，否則該參賽者分數會受影響
- ◆ 宣佈結果前，任何人士不得與評判接觸，違者可被取消參賽資格
- ◆ 參賽者之服飾、頭飾、化妝等不作評分項目，惟須端正整潔
- ◆ 參賽者必須於報到時間準時到達，遲到可被取消參賽資格
- ◆ 為公平起見，不論任何原因，任何人士不得要求更改出場次序
- ◆ 如比賽當天懸掛8號或以上颱風信號/黑色暴雨警告，當天所有比賽將會取消，大會將重新安排比賽日期
- ◆ 大會保留所有參賽細則、賽果及獎項安排等之最終決定權

## 獲獎資料 (現場比賽)

|      |  |
|------|--|
| 獎項   | <b>冠軍，亞軍，季軍：</b> <u>同分同獎</u> ，頒給獲相應分數的參賽者，分別頒發獎盃。<br><b>殿軍獎：</b> 頒給每組比賽獲傑出表現之學生，分別頒發獎盃。<br><b>優異獎：</b> 頒給每組比賽獲優異表現之學生，分別頒發獎盃。<br><b>最積極參與團體獎：</b> 頒給最多學生參賽的學校/教育中心，必須比賽後主動聯絡我們。<br><b>最佳指導老師獎：</b> 頒給獲冠軍之指導老師，必須比賽後主動聯絡我們。 |
| 結果公佈 | 頒獎禮將於各組別完成後分別進行<br>證書和評分紙將於比賽完結後 15-20 分鐘派發<br><u>如當天未領取評分紙、獎項及證書，請主動聯絡本會，並以順豐到付給家長，否則當自動放棄領取權利</u>  |

## 評審準則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表達技巧 | 對誦材充分理解及作出恰當的演繹  |
| 咬字發音 | 對聲音的運用準確，如咬字、吐音等 |
| 情感表達 | 投入地表達誦材中的情意      |
| 語調   | 展示聲音強弱、輕重、語氣等技巧  |
| 台風   | 恰當的肢體語言、眼神、表情等   |

# 短片比賽詳情

## 比賽規則 (短片比賽)

- ◆ 每位參賽者可參加多項比賽，而每首誦材只可提交一段影片。
- ◆ 每項比賽只可提交一次影片。如再提交影片，將收取\$100 手續費。
- ◆ 影片內容要求
  - 1.比賽影片時限為 3 分鐘。
  - 2.影片必須清楚攝錄參賽者容貌。
  - 3.參賽者必須穿著整齊衣服拍攝，不得戴口罩拍攝。
  - 4.內容不得經過剪接、相貌調整、特效處理。
  - 5.盡量保持攝影裝置固定，避免震動搖晃或移動。
  - 6.建議於光線充足背景場地拍攝。
- ◆ 大會保留所有參賽細則、賽果及獎項安排等之最終決定權

## 短片比賽詳情

|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--|--|
| 獎項        | <b>冠軍，亞軍，季軍</b> ：同分同獎，分別頒發獎盃(以印有參賽者得獎資料)<br><b>殿軍，優異</b> ：同分同獎，分別頒發獎盃(只印上參賽者得獎名資料)<br>最積極參與團體獎：頒給推薦 10 個學生參賽的學校/教育中心，需比賽後主動聯絡我們<br>最佳指導老師獎：頒給獲獎項之指導老師，需比賽後主動聯絡我們 |
| 結果公佈及領獎安排 | 結果將於現場比賽後三個工作天內以 Whatsapp 公佈<br>獎項，證書和評分紙將於比賽完結後 1 個月內以順豐到付或自取方式領取<br>另可換購其他款式的獎盃，得獎後另行通知  |

## 評審準則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表達技巧 | 對誦材充分理解及作出恰當的演繹  |
| 咬字發音 | 對聲音的運用準確，如咬字、吐音等 |
| 情感表達 | 投入地表達誦材中的情意      |
| 語調   | 展示聲音強弱、輕重、語氣等技巧  |
| 台風   | 恰當的肢體語言、眼神、表情等   |

## 查詢方法



香港兒童表演藝術交流協會  
Home Kowloon Children Art & Speech Association

- 查詢電話 : 2111 1758  
Whatsapp : 6436 7167  
郵寄地址 : 屯門建泰街6號恒威工業中心C1座1508F  
電郵地址 : [info@hkcaso.com](mailto:info@hkcaso.com)  
網址 : [www.hkcaso.com](http://www.hkcaso.com)  
Facebook : [www.facebook.com/hkcaso.hk](http://www.facebook.com/hkcaso.hk)